

证券代码：831166

证券简称：纳地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纳地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5月6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秦俭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0年5月6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0,00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56.3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秦俭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0年5月6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0,00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56.3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耿保洋先生为公司分管（研发）的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0年5月6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刘大伟先生为公司分管（生产）的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0年5月6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吴海燕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0年5月6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15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5人，会议由董事长秦俭主持。

本次任免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（二）任命/免职原因

鉴于公司第二次董事会任期将届满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决定选举秦俭先

生为公司董事长，聘任秦俭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聘任耿保洋先生、刘大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聘任吴海燕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（二）任免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上述人员的任职能有效提高公司的运行效率，有利于公司的发展，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并不断提高公司规范治理水平，对公司经营将产生积极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苏州纳地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5月7日